

國民健康署補助之免費成人預防保健及癌症篩檢 檢查對象及項目一覽表

資料來源：國民健康署發布之預防保健服務檢查對象及服務項目

項目	對 象	次數	項 目
成人預防保健「健康加值」方案	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	每 3 年 1 次	1.基本資料：問卷（疾病史、家族史、服藥史、健康行為、憂鬱檢測等） 2.身體檢查：一般理學檢查、身高、體重、血壓、身體質量指數（BMI）、腰圍 3.實驗室檢查： (1) 尿液檢查：蛋白質 (2) 腎絲球過濾率（eGFR）計算 (3) 血液生化檢查：GOT、GPT、肌酸酐、血糖、血脂（總膽固醇、三酸甘油酯、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、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計算）。 (4) B 型肝炎表面抗原（HBsAg）及 C 型肝炎抗體（anti-HCV）：民國 55 年或以後出生且滿 45 歲，可搭配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終身接受 1 次檢查。 4.健康諮詢：戒菸、節酒、戒檳榔、規律運動、維持正常體重、健康飲食、事故傷害預防、口腔保健
	65 歲以上	每年 1 次	
	罹患小兒麻痺且年齡在 35 歲以上者	每年 1 次	
	55 歲以上原住民	每年 1 次	
子宮頸癌篩檢	30 歲以上婦女	每年 1 次	1.子宮頸抹片採樣 2.骨盆腔檢查 3.子宮頸細胞病理檢驗
乳癌篩檢	45 歲以上至未滿 70 歲之婦女	每 2 年 1 次	乳房攝影檢查
	40 歲以上至未滿 45 歲且其母親、女兒、姊妹、祖母或外祖母曾患有乳癌之婦女		
大腸癌篩檢	50 歲以上至未滿 75 歲者	每 2 年 1 次	定量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

項目	對 象	次數	項目
口腔癌篩檢	30 歲以上有嚼檳榔(含已戒)或吸菸習慣者	每 2 年 1 次	口腔黏膜檢查
	18 歲以上至未滿 30 歲有嚼檳榔(含已戒)習慣之原住民		